

鄂尔多斯市供用电工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职工餐厅、旗区项目部物业服务采购项目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 0632-2547F72P1566)

鄂尔多斯市供用电工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职工餐厅、旗区项目部物业服务采购项目采购人为鄂尔多斯市供用电工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现委托山西省国际招标有限公司为采购代理机构。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 进行询比采购。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与采购内容:

1.1 项目名称: 鄂尔多斯市供用电工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楼、职工餐厅、旗区项目部物业服务采购项目;

1.2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1.3 服务期: 详见采购计划表;

1.4 本次采购内容: 详见采购计划表;

1.5 标段划分及最高投标限价: 详见采购计划表。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通用资格要求

1、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项目的能力。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响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档案。

4、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6、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7、供应商须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

8、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9、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10、各包件专用资格要求：

标段 1（物业服务）

（1）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卫生监督机构或医疗机构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健康证》。

（2）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项目全部人员必须具备卫生监督机构或医疗机构颁发的在有效期内的《健康证》（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供应商须提供（2022年10月0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服务业绩（同一业绩的证明文件以已签署的合同和对应的发票及发票的查询截图为准）。同类业绩是指：非住宅业绩。

（4）供应商须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有效期内的证明材料）。

三、采购文件的获取

3.1. **获取时间及方式：**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2025年10月21日16时起至2025年10月24日17:00前（北京时间），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在线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3.2. **采购文件工本费：**不收费。

3.3. **客服电话：**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失败或遇到其他问题请拨打客服电话：400-080-9508 转7（周一~周五8:30-20:30，周六周日9:00-17:30）联系咨询。

3.4. 获取方式：

（1）**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响应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

具体流程为：登录投标管家（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查看采购信息→我要报名→等待审核→审核通过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

(2) 投标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响应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5. 获取文件时所需资料：

-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
-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 (3) 公告中的专用资格要求的内容；
- (4)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 (5) 供应商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 (6)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 (7)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详见附件）
- (8) 提供《响应真实性承诺书》。（详见附件）

3.6. 说明：

供应商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前发生不良行为被处理的，取消其中标资格。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1. 递交方式：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2. 响应文件加密：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五、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解密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5 年 10 月 21 日 16 时-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开始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解密截止时间：2025 年 10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六、解密方式

1. 解密方式：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二楼开标室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路 3 号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七、评审方式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

八、采购费用

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2. 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缴纳代理服务费，具体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使用服务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获取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响应服务费 300 元/标段/次。

4. 场所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1）有明确成交总价的项目，按最终成交总价 1%向成交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2）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但无成交总价的单价、费率类项目，按照项目成交单价、费率的降幅比计算成交总价，按成交总价 1%向成交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3) 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但无成交总价的入围、框架类项目，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 1% 向成交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场所服务费，成交供应商为 2 家及以上的，由成交供应商平均分摊或按照标段分配比例承担场所服务费，每标段每家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4) 无采购限价的入围、框架、单价、费率类项目，按 1000 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场所服务费。

(5)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6)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5. 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地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九、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商务系统》(impc.e-bidding.org)、《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nmgygcg.ejy365.com/) 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鄂尔多斯市供用电工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钟水清

采购单位地址：内蒙古鄂尔多斯康巴什区

联系电话：0477-8597651

采购代理机构：山西省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项目联系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金色阳光大酒店



联系人：郭阳、冯宇、迟岩、滕博君、谷华、王智辉

电话：13613516499 13613519946 18648489245

电子邮件：13613516499@163.com

郭阳

附件 1: 采购明细表

序号	包件	名称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元)	含税总价 (元)	项目单 位	采购 方式	服务日期	服务地点	备注
1		3号楼及5号楼办 公楼物业费	平米	22783.53	7.16	1957560.90					单价*数量 *12(月)=总 价
2	标段 1	职工餐厅物业费	项	1	2498800.00	2498800.00	综合服 务中心	询比 采购	2025.11.5-2026.11.4	采购人指 定地点	
3		旗区项目部保洁物 业费	项	1	677200.00	677200.00					
合计(元)										5133560.90	